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葉彤

電話：02-77491869

電子信箱：litfive5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公領字第11410082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()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屬教師擔任113學年度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之輔導員，將於114年3月27日（星期四）出席綜合活動領域分團工作會議，請核予公（差）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學年度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業務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工作會議期程為114年3月2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地點位於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。

正本：高雄市小港區漢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、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仁美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副本：高雄市小港區漢民國民小學 楊麗蓉老師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 辛靜玫教師、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 劉美嬌教師、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 江英瑞教師、臺中市北屯區仁美國民小學 周雅釗教師、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 蔡幸君教師、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陳懿龍教師、本校教育學院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、教育學院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專任助理 葉彤

校長 吳正己

